

歌剧《河套母亲》通过国家艺术基金初评

本报讯(记者 张璋)继二人台现代小戏《真情》,成功获得2019年度国家艺术基金资助项目后,近日,又传来好消息:大型民族歌剧《河套母亲》通过了国家艺术基金理事会专家初评,这一结果,成为2019年度我区首部在歌剧艺术领域获得通过初评的项目。

国家艺术基金于2013年12月30日设立,旨在繁荣艺术创作,打造和推广原创精品力作,培养艺术创作人才,推进国家艺术事业

健康发展。是国家最高的评审机构,也是艺术类学科最重要的国家级基金。

《河套母亲》以五原抗战故事为素材,集中反映了日本帝国主义入侵河套地区,河套地下党组织团结一切力量抗击外来侵略,组织广大人民群众誓师保卫家园的那段艰难岁月。在危急时刻,一个河套普通农民一家,父亲石三、母亲白三女、儿子石贵元以及媳妇郝玉润、侄儿憨憨和乡亲们,在与日寇和地方反

动力斗争中,不怕流血牺牲,英勇抗战,表现了河套人民万众一心、共赴国难的民族气节和百折不挠、坚守正义的坚强信念。他们为了民族的解放、人民的安康,团结一心前赴后继,以大无畏的气概与外来列强展开了殊死的斗争,用鲜血和生命捍卫了这块土地的尊严,诠释了河套人民不屈不挠的革命精神。该剧昭示人们:铭记历史,缅怀先烈,珍爱和平,开创未来。

参加“任职前”考试 强化“学用法”意识

本报讯(记者 林凤 通讯员 韩军委)近日,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委组织部、司法局联合举办拟提拔科级干部任职前法律知识考试。

考试仍然采取闭卷方式进行,考试内容主要涉及十九大会议精神、法理学、宪法学、刑法学、保密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法律知识等内容。

考试结束后,旗委组织部、纪检监察委相关负责人组织新提拔科级干部任职前集体谈话会议,会议要求:一是要提升政治站位,树立正确的政绩观,牢记党的宗旨,在新的工作岗位上认真履职;二是要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廉政意识,拒腐防变;三是要提高法治意识,严格依法办事,坚决不能触碰法律红线。

通过举办领导干部任职前法律知识考试,有效提高了领导干部学法用法的积极性,通过对法律知识的学习掌握,有效提高了领导干部的法律意识和红线意识,同时有效提升了领导干部依法行政水平和依法履职能力。

摸排涉黑涉恶线索 巩固专项斗争成果

本报讯(记者 林凤)为确保在社区服刑人员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取得实效,赤峰市敖汉旗司法局在全旗社区服刑人员范围内再一次开展涉黑涉恶犯罪线索摸排工作。

为保质保量地完成涉黑涉恶线索摸排工作,该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在社区服刑人员中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实施方案》,成立3个督查组,以各司法所为单位,分所分辖区进行督查。各司法所集中组织本辖区的社区服刑人员填写《扫黑除恶线索摸排表》和《承诺书》。在排查工作中,对社区服刑人员检举的黑恶势力犯罪线索查证属实的,根据《赤峰市司法行政系统涉黑涉恶犯罪线索举报奖励办法》予以奖励,并向原判决(裁定)的人民法院提出减刑建议。对检举揭发黑恶势力犯罪线索的社区服刑人员严格保密。

在摸排线索的同时,该局集中开展警示教育,加强社区服刑人员的思想改造。教育他们摆正位置,端正思想。加强学习,增强法治观念。遵纪守法,提高认识,认清什么是黑恶势力,远离黑恶组织,绝不参加涉黑、涉恶、称霸一方、欺行霸市等黑恶势力,绝不参与“黄、赌、毒、枪”等违法活动。

在此次涉黑涉恶线索排查工作中,全旗司法行政系统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一项重要的政治任务,精心组织,积极落实,再次将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推向高潮。

悉心讲解法律政策 介绍事项明确职责

本报讯(记者 林凤)近日,赤峰市红山区司法局西城司法所举办了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主题的人民调解员、普法宣传员、法律援助引路人培训班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学习。

培训课上,红山区公共法律事务管理股股长、红山区法律援助中心主任王已南讲解了法律援助规定的情况、制度以及做好法律援助工作的途径和方法,通过列举一些法律援助典型案例,深入浅出地指导学员们积极引导弱势群体及时得到法律援助,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

红山区司法局宣教股股长李环宇围绕“七五”普法,对各村(社区)在开展“七五”普法工作中涉及普法宣传、法治宣传教育、依法治理等工作内容进行了分别讲解。

红山区司法局人民调解员、普法宣传员、法律援助引路人详细讲解了调解案卷制作及掌上调解录入使用,并对卷宗制作当中存在的一些常见问题和整理制作卷宗需要注意的事项进行了分析和指导。

西城司法所所长胡静详细解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规定,列出了涉及黑恶势力等犯罪类型以及社会危害性。

聚焦货运领域 实行专项治理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贾海霞)鄂尔多斯市公安交警支队于近期在全市开展以货车超限超载、非法改装、遗撒飘散载运物等为重点的扰乱通行秩序交通违法专项治理工作,持续巩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成果。

据了解,此次专项治理的重点为货车超限超载、非法营运、无牌无证、不苫盖篷布、占道行驶、违规停放等违法行为;非法改装货车上道路行驶;工矿企业、货物运输(交易)站场区域及周边交通事故多发、秩序混乱、易发生拥堵和污染交通环境的地段。

派出执法小分队 巡逻防控显神威

本报讯(记者 唐旺勤 通讯员 孟海英)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交警大队根据夏季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发生的特点,经过调研摸排,发现近期在国道省道周边路段附近,有村民违法摆摊设点出售农产品。为了杜绝交通事故的发生,该大队副大队长王平原依照路长制原则,要求G110国道中队、S104省道公路中队民警对管区内的不文明摆摊行为进行集中整治。该大队成立了专门执法小分队,在辖区坝口子村、乌素图村等地方进行巡逻防控,对小商贩进行劝导,同时宣传道路法规。整治行动,从源头消除了道路交通事故,保证了道路的整齐通畅。

网购摩托无法上户 违规产品难以上路

包头讯 市民杨先生来到包头市青山区交警大队车管所,为新买的摩托车上户,却被民警告知摩托车竟是违规产品,无法办理上户手续。经民警询问之后才知道,杨先生的摩托车是在网上购买的。

近日,杨先生来到青山区交警大队车管所为其新买的摩托车上户时,民警对车辆外观、发动机等进行进一步检查,比对后,发现该摩托车机动车整车出厂合格证所记载的内容和机动车公告信息车型不符,无法上户。经杨先生介绍,前不久在网上相中了这台摩托车,因价格便宜、外形时尚,便买了回来,却万万没有想到,该车辆为违规产品,不能上路行驶,杨先生表示将尽快找商家进行维权。

青山区交警大队车管所民警提示大家:购买摩托车要去正规销售车行,切勿贪图便宜在网上购买违规摩托车,一经发现违规、非法车辆上路,民警将依法予以处理。(肖玥)

“拜师收徒”出实招 “教学相长”见实效

城关讯 乌兰察布市兴和县交警大队深入开展“拜师学艺”活动,通过打造“以老带新、以新促老、教学相长、共同提高”的学艺模式,全面提升民警的理论素养和业务水平。

该大队从贴近实战、符合新警成长规律的角度出发,制订出台了“老警说案”计划。按照活动方案要求,各部门结对的师徒除了面对面、手把手地教与学之外,还通过“微警校”、“网络警校”等形式,相互请教在平时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形成了“拜师学艺”相互提高的学习高潮。(贾秀)

扫黑宣传抓重点 除恶教育再争先



呼和浩特讯 为全力推进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深入开展,营造辖区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烈氛围,7月26日上午,呼和浩特市公安局回民区分局在新华公园举办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宣传日,向人民群众宣传打击黑恶势力的有关法律知识和

活动现场,民警采取派发宣传知识问答

资料、展板展示、广播讲解等多种形式,采用群众听得明白、记得清楚、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普及“两高两部”法律法规知识与重点打击对象,同时号召广大群众积极提供黑恶势力各类违法犯罪行为的线索和证据,自觉加入与黑恶势力作斗争的行动中。

(李殿强)

发挥新兴载体优势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刘宝东)今年以来,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总队高速公路三支队达拉特大队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有效推动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迈上新台阶。

为了扎实做好交通安全宣传工作,该大队充分发挥微信等新兴互联网载体的优势,

学习楷模榜样

薛家湾讯 近日,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公安局警务保障室组织召开“公安楷模”学习会议,会议由警务保障室主任贾成义主持,警务保障室全体人员参加。

会议传达了学习了《关于组织开展向第三期全国“公安楷模”学习活动的决定》《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关于组织开展向王琰梁永利张恕同志学习活动的通知》《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政治部关于开展向廖智慧同志学习活动的决定》文件精神。

贾成义强调,要迅速掀起向“公安楷模”学习热潮,以“公安楷模”为榜样,爱岗敬业,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始终不忘初心、不负重托;要进一步提升思想意识,更加自觉地在

加强“五小”车辆管理

本报讯(记者 李谱新 通讯员 贾建祥)鄂尔多斯市鄂托克旗交警大队蒙西中队紧密结合辖区实际,认真安排部署,以“五小”车辆为重点,狠抓农牧区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工作。

针对农牧区道路错综复杂、点多、线长、面广这一特点,蒙西中队结合以往安全管理

凝聚专题宣传合力

紧密结合近期工作重点及各阶段工作主题,精心编辑,发布各类宣传内容,有效扩大了宣传内容的传播力和影响力。此外,大队还积极邀请报纸和广播、电视台记者进行随警采访,共同营造安全畅通、平安和谐的交通氛围。

汲取前行力量

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上级领导保持高度一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传承优良传统,永做党和人民的忠诚卫士;要结合公安工作实际,丰富学习方法,切实将学习成果转化为各项工作的不竭动力和实际行动,以更加饱满的热情、昂扬的斗志,忠实履行好党和人民赋予的职责使命。

通过此次学习,警务保障室民警深受教育、备受鼓舞,纷纷表示,要加强学习“公安楷模”对党忠诚、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汲取前行力量,积极投身“践行新使命、忠诚保大庆”实践活动,不断开创新时代公安工作新局面。(柳杨)

形成严查严管态势

工作经验,充分利用早、午、晚时间节点,以农牧区主干道设点及路面巡逻方式,对过往的“五小”车辆进行全面检查,严查酒后驾车、疲劳驾驶、超员、超载、无牌无证等违法行为,全面形成严查严管的态势,努力维护农牧区交通秩序。

